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建宇

電話:(06)2991111#8663

傳真: 06-2982507

電子信箱: en_0522@mail. 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0060745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0607453A00_ATTCH1.pdf、0607453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有關實施輪班、輪休制之公務人員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請 生理假相關事宜,詳如附銓敘部令釋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5月11日部法二字第 11053520062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及銓敘部令影本各1 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

政府人事處考訓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電2021/0分